

证券代码：835784

证券简称：兴为通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深圳市兴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股票发行方案（二）



（住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田寮社区光明高新园西片区
森阳电子科技园厂房 2 栋 5 楼、6 楼）

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二零一八年五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目 录

一、公司基本信息.....	4
二、发行计划	4
三、非现金认购情况.....	10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1
五、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11
六、中介机构信息.....	12
七、有关声明	14

释 义

在本次发行方案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兴为通	指	深圳市兴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深圳市兴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兴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兴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兴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研发总监
SMT	指	表面组装技术（表面贴装技术）
PCBA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Assembly，印制电路板安装原件的过程
IPTV	指	交互式网络电视
XDSL	指	各种类型数字用户线路的总称
PON	指	Passive Optical Network，无源光纤网络

一、公司基本信息

- (一)公司名称：深圳市兴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二)证券简称：兴为通
- (三)证券代码：835784
- (四)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田寮社区光明高新园西片区森阳电子科技园厂房2 栋5 楼、6 楼
- (五)办公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田寮社区光明高新园西片区森阳电子科技园厂房2 栋5 楼、6 楼
- (六)联系电话：0755-21384130
- (七)法定代表人：邹如虎
- (八)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刘芬

二、发行计划

(一)发行目的：

本次发行目的是保持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提高公司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更好的满足公司经营战略发展的需要。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

(二)发行对象：

1、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依《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每次发行股票，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本次股票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的安排。

2、发行对象确定的股票发行：

本次发行对象为确定对象，新增投资者共计1名，采取现金认购方式，发行对象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的规定。

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人名单及认购股份情况如下：

序	认购人	主体形式	是否在册股	认购股份	认购金额	认购
---	-----	------	-------	------	------	----

号			东	数（股）	（万元）	方式
1	常德沅澧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人	否	2,170,000	2495.50	现金
合计				2,170,000	2495.50	-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如下：

常德沅澧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名称	常德沅澧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穿紫河街道滨湖社区洞庭大道中段109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4307000919795759
成立日期	2014年01月22日
营业期限	长期
注册资本	50000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5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余俞
股东	常德财鑫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产进行实业投资，创业投资业务服务，创业投资咨询服务，创业企业管理服务，企业投资服务。（以上项目不包含金融、证券、期货的咨询，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务信用业务。）

上述发行对象与公司、公司在册股东、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并非公司的持股平台。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及上述发行对象均不存在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相关情形，本次认购的股份不存在股份代持的情形。

(三)发行价格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为每股11.50元。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审字[2018]第18-00023号审计报告，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净利润为11,401,283.20元，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87,314,525.86元，每股净资产为1.75元。

本次发行定价依据参考公司所处行业、成长性、市盈率、每股净资产等因素，并与投资者沟通后确定。

(四)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股票发行均以现金认购。

本次定向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2,170,000股（含2,170,000股），募集资金总

额不超过24,955,000.00元（含24,955,000.00元）。

(五)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预计不会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不会导致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公司挂牌以来未进行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不会发生除权、除息情况，不需对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六)本次发行股票有限售安排，发行对象无自愿锁定的承诺。

本次股票发行中认购的股份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限售，除此，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无其他限售安排，亦无自愿锁定承诺。

(七)募集资金用途及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

公司计划 2018 年至 2019 年加大市场投入力度，扩大生产规模，公司未来两年需要投入更多的流动资金以满足业务拓展需求。因此，公司通过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日常资金流及未来发展。

（一）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互联网用户侧设备（如机顶盒）整机、基于物联网的智能家居系统、智慧农村系统和远距离无线通信系统等应用系统的研制、生产、销售以及线路板的表面贴装（SMT）、提供 PCBA（先进电子制造）的组装、集成、测试服务。随着物联网应用宽带需求的扩大，互联网+时代的到来，市场对互联网用户侧设备的需求呈现爆炸式发展。其中，IPTV 机顶盒、XDSL 设备、PON 设备的需求均为亿台级以上的需求，并且这一需求并将持续增长。

公司从 2018 年开始，在原有 IPTV 机顶盒、XDSL 设备、PON 设备的业务应用基础之上，将陆续拓展公司技术应用领域，整合通信、电子、军工及软件产业，多领域横向快速拓展，将产品应用于智能家居、智能交通、智能医疗、智慧

城市等各个概念领域，如汽车发动机电器电路及部分结构件、军工智能设备、云终端及电视会议产品等等，同时公司计划推出智能家居自有产品，形成核心产品及品牌效应，提升公司竞争力。

随着近几年业务规模不断增长，公司同时面临着产能拓展致使公司存在短期的资金需求现状。为了支持主营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将开展多元化市场开发，继续扩大生产规模，提升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巩固加强公司的软实力，因此公司需补充流动资金，具体用途主要是满足公司 2018-2019 年产能扩张所形成的资金缺口。

通过本次发行股票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缓解公司因产能扩张带来的资金压力，保证公司未来稳定可持续发展，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和盈利能力，实现公司主营业务的扩张，增强公司竞争能力，从而使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利润获得逐步提高，具有必要性与可行性，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利益。

（二）补充流动资金测算过程

根据财务报告，综合考虑行业发展、公司现有产能和订单储备情况，对 2018-2019 年的流动资金需求预算参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基础期	预测期	
	2017 年/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2019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201,897,583.99	480,500,000.00	699,500,000.00
应收票据	39,456,290.65	93,902,796.07	136,701,364.94
应收账款	24,403,631.19	58,078,678.09	84,549,501.19
预付款项	16,057.57	38,215.72	55,633.50
其他应收款	816,405.47	1,942,979.31	2,828,541.16
存货	110,558,472.27	263,120,265.61	383,043,966.27
经营性流动资产小计①	175,250,857.15	417,082,934.80	607,179,007.07
应付票据	12,598,847.81	29,984,243.76	43,650,319.48
应付账款	84,373,264.50	200,801,578.66	292,321,965.18
预收款项	2,748.97	6,542.33	9,524.16

应付职工薪酬	2,121,528.46	5,049,066.98	7,350,306.67
应交税费	2,325,873.23	5,535,391.09	8,058,285.26
其他应付款	20,957,487.69	49,877,133.92	72,609,896.31
经营性流动负债小计②	122,379,750.66	291,253,956.73	424,000,297.06
流动资金占用额③=①-②	52,871,106.49	125,828,978.07	183,178,710.01
基期流动资金需求④		52,871,106.49	125,828,978.07
新增流动资金需求⑤=③-④		72,957,871.58	57,349,731.94
2018年-2019年流动资金需求合计		130,307,603.52	

备注：

(1) 运用销售百分比法进行测算。

(2) 基期营运资金=基期流动资产-基期流动负债，2018年、2019年均以2017年末作为基期。

(3) 因公司的扩大再生产需要，预计在2018年至2019年存货增长率会与收入增长率持平。

2017年数据为经审计确认数据，2018年、2019年为公司预测营业收入，由于2018年公司完成战略过渡，并且将开展一系列新业务，2018年公司预计营业收入480,500,000.00元，2019年预计营业收入699,500,000.00元。

项目	2018年(元)	2019年(元)
机顶盒产品预计收入	189,000,000.00	189,000,000.00
发动机产品预计收入	8,500,000.00	8,500,000.00
军工类产品预计收入	80,000,000.00	110,000,000.00
海尔产品代加工服务 预计收入	189,000,000.00	378,000,000.00
中兴云终端及电视会议等产品预计收入	5,000,000.00	4,000,000.00
智能家居等自主产品预计收入	2,000,000.00	3,000,000.00
中兴系统代加工服务预计收入	7,000,000.00	7,000,000.00
预计收入总额	480,500,000.00	699,500,000.00

由上表可见，公司2018年-2019年需要流动资金为130,307,603.52元，才能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公司的流动资金需求和营业收入的增长是匹配的，因此本次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是合理的，也是必要的，剩余资金缺口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募集资金或银行贷款的方式解决。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股本将增加，营运资本将得到增加，流动比率将有较大提升，资产负债率降低，对提高本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抗风险能力、核心竞争能力等方面，都将带来积极影响。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缓解公司现有业务规模扩张带来的资金压力，保证公司未来稳定可持续发展，具有必要性与可行性，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八)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公司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九)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涉及的《关于深圳市兴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发行方案（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改深圳市兴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秘书刘芬办理公司相应注册资本变更登记以及<章程修正案>备案事宜的议案》、《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投资者签订有关特殊条款协议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深圳市兴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主办券商、募集资金存管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十)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公司将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及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履行股票发行备案程序，若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超过200人，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其他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事项。

(十一)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设立情况

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于2016年8月8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公司已经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并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严格依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本次募集的资金。

上述《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已通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其作为认购账户；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公司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并与发行材料一起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备。

（十二）前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16年3月12日，深圳市兴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年股票发行方案（一）》，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40,000,000股（含4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29元人民币，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51,600,000.00元，发行主要用于扩大公司产能、归还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此次实际发行股份40,000,000股，共募集资金51,6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1,42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6]第18-00009号）。

公司于2016年5月31日收到《关于深圳市兴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4303号）。

前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为扩大公司产能、归还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扩大公司产能	3,540,517.00
归还借款	20,148,046.35
补充流动资金	27,731,436.65
其中：支付货款	21,372,398.36
员工薪酬	3,919,970.72
日常报销	1,431,693.38
其他管理费用	1,007,374.19
合计	51,420,000.00

前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有积极的影响，公司的业务

规模实现了增长，整体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得到了增强。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有所增加，财务结构得到了优化，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均得到了提升，整体财务状况得到进一步改善。

三、非现金认购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投资者均以现金方式认购，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的情况。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 (一)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未发生变化。
- (二)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实现公司战略规划，增加营业收入，提高公司竞争力，为股东创造更多收益，促使企业更好的发展。
- (三)本次发行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对其他股东权益有积极影响。
- (四)本次发行后，不会导致公司债务或者或有负债的增加，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新的关联交易或同业竞争。
- (五)本次发行不存在其他特有风险

五、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 (一)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的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 (二)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 (三)公司不存在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 (四)公司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 (五)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

- 1、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甲方（发行人）：深圳市兴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认购人）：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人

投资者与公司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以实际签订时间为准。

2、认购方式、支付方式：

认购方式：投资者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

支付方式：在满足合同生效条件后，乙方将依据甲方本次定向发行股份的认购要求，将认股款及时、足额汇入甲方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3、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1）甲方董事会批准本次股票发行方案。

（2）甲方股东大会批准本次股票发行方案。

（3）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及乙方签字并加盖甲方、乙方公章。

上述条件均满足后，以最后一个条件的满足日为本合同生效日。

4、合同附带的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除上述所述的合同生效条件外，合同中未附带其他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5、自愿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认购对象无自愿锁定期。

6、估值调整条款（例如以达到约定业绩为条件的股权质押、股权回购或现金支付等）：

无

7、违约责任条款：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或违反本合同所作承诺或保证的，或所作承诺或保证存在虚假、重大遗漏的，视为违约，违约方应依法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除本合同另有约定或法律另有规定外，本合同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的相关约定，守约方均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或采取补救措施，并要求违约方赔偿因违约行为给守约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8、其他条款：

无

六、中介机构信息

(一)主办券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

法定代表人：陈照星

项目负责人：万珊

联系电话：0769-22119260

传真：0769-22118607

(二)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福田科技广场）A栋3、4层

单位负责人：夏蔚和

经办律师：涂成洲、陈可强

联系电话：0755-83643515

传真：0755-61391669

(三)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 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吴卫星

经办注册会计师：肖晓康、卢勇

联系电话：0769-23399331

传真：0769-23399668

七、有关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邹如虎	_____ 周麒麟	_____ 汪志强
_____ 廖赢鑫	_____ 李时新	

全体监事签名：

_____ 孟 权	_____ 刘立韦	_____ 魏银华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 邹如虎	_____ 汪志强	_____ 姜士文
_____ 刘 芬	_____ 李文明	

深圳市兴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 5 月 7 日